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工作细则》修订对照说明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总裁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完善，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二条	<p>1. 本公司设总裁一名。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可设立若干副总裁或总裁助理职位。董事可受聘兼任总裁、副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裁、副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2. 总裁人选由公司董事会选聘或解聘。</p> <p>3. 总裁每届任期为三年，可以连聘连任。</p> <p>4. 总裁在聘任期届满前，公司不得无故解除其总裁职务，自动辞职者除外。有关总裁提出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裁和公司之间签订的劳动合同规定。</p>	<p>1. 本公司设总裁一名。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可设立若干副总裁或总裁助理职位。董事可受聘兼任总裁、副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但兼任总裁、副总裁或者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2. 总裁人选由公司董事会选聘或解聘。</p> <p>3. 总裁每届任期为三年，可以连聘连任。</p> <p>4. 总裁在聘任期届满前，公司不得无故解除其总裁职务，自动辞职者除外。有关总裁提出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裁和公司之间签订的劳务合同规定。</p>
2	第三条	<p>1. 总裁人选具有业界公认的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员的素质和本行业专业知识。具体条件在每任招聘总裁时另行确定。</p>	<p>1. 总裁应当具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具有业界公认的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员的素质和本行业专业知识。具体条件在每任招聘总裁时另行确定。</p>
3	第四条	<p>第四条 总裁的职权。</p> <p>1. 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2. 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p> <p>3. 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投资方案；</p> <p>4. 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p> <p>5. 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内部管理机构方案；</p> <p>6. 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制定公司</p>	<p>第四条 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权。</p> <p>1. 总裁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p> <p>（1）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p> <p>（2）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p> <p>（3）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投资方案；</p> <p>（4）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p> <p>（5）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司内部管理机构</p>

	<p>的具体规章；</p> <p>7. 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8. 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p> <p>9. 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或解聘；</p> <p>10. 拟订公司财务预算、决算和利润分配、弥补亏损方案；</p> <p>11. 代表公司对外处理经营业务；</p> <p>12. 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经理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p> <p>13.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p> <p>14. 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方案；</p> <p>（6）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和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p> <p>（7）拟订公司分支机构设置方案；</p> <p>（8）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p> <p>（9）聘任或者解聘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p> <p>（10）拟订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或解聘；</p> <p>（11）拟订公司财务预算、决算和利润分配、弥补亏损方案；</p> <p>（12）代表公司对外处理经营业务；</p> <p>（13）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总裁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p> <p>（14）公司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2、根据公司章程，总裁对交易事项的决策权限如下：</p> <p>（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为准）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p> <p>（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p>（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0 万元；</p> <p>（5）交易产生的利润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或绝对金额低于 100 万元。</p>
--	--	---

			<p>(6) 审议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公司提供担保和提供财务资助除外)金额在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0.5%,或绝对金额低于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p> <p>3、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p> <p>CEO 在总裁的领导下负责公司的全面运营。</p> <p>财务总监在总裁的领导下主管公司财务工作,向总裁汇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p> <p>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对外信息披露和董事会日常事务性工作,对董事会负责。</p> <p>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权限由公司分权手册另行约定。</p>
4	第十一条	<p>1. 总裁可以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公司常务会议和总裁办公会议,作为履行职权、指挥、决策的主要方式。</p> <p>2. 总裁可制定总裁工作会议的规则,包括会议功能、召开条件、程序和参加人员范围,具体细则另行制定。</p> <p>3. 总裁工作会议的各项议题,经讨论后形成决议的,经总裁签发或主持人召集执行。</p>	<p>1. 总裁可以根据工作需要,设立总裁办公会议,作为履行职权、指挥、决策的主要方式。总裁办公会是指在经营过程中,为解决重大的经营管理活动决策事宜,召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共同研究,从而确保决策科学性、正确性,最大限度降低经营决策风险的经营管理会议。</p> <p>2. 总裁会议原则上每季度不少于一次,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p> <p>3. 总裁可制定总裁工作会议的规则,包括会议功能、召开条件、程序和参加人员范围,具体细则另行制定。</p> <p>4. 总裁工作会议的各项议题,经讨论后形成决议的,经总裁签发执行。</p>

深圳市赢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